

监督索引号 53230001847500000

附件 2

楚雄州供销社联合社 2020 年预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楚雄州供销社联合社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第二部分 楚雄州供销社联合社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财务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部门支出政府经济分类明细表

五、部门基本支出情况表

六、部门项目支出汇总表

七、部门项目支出明细表

八、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部门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十、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十一、部门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表

十二、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本级财力安排支出情况表

十三、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经济科目分类）

十四、部门专项业务经费明细表

十五、部门财政拨款项目支出明细表

十六、部门“三公”经费预算表

- 十七、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八、楚雄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部门表（本次下达）
- 十九、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另文下达）
- 二十、州对下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表
- 二十一、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表
- 二十二、部门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 二十三、部门非税收入情况汇总表
- 二十四、部门基础数据表

附件 3

楚雄州供销社联合社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中共楚雄州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印发〈楚雄彝族自治州供销社联合社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楚编发〔2019〕11号）文件明确，楚雄州供销社联合社（简称州供销社）是全州供销社的联合组织，为楚雄州人民政府直属事业单位，机构规格为正处级。主要职责是：

1.宣传贯彻中央和省、州党委政府“三农”工作和社会发展的方针、政策，按照州政府和上级社的要求，拟订全州供销社合作经济发展战略、发展规划，指导全州供销社事业的改革和发展。

2.根据授权对重要农业生产资料和农副产品的经营进行组织、协调和管理，承接和指导各级供销社承担政府委托的公益性服务和其他任务。

3.负责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民专业合作社法》，指导、扶持和服务农民专业合作社的发展。向州委、州政府和有关部门反映农民社员和供销社的意见与要求，维护其合法权益。

4.负责县市以下农村现代流通网络体系的规划、建设，组织农村现代商品流通，满足农民的生产生活需要。

5.行使本级社有资产出资人代表职能，管理运营本级社有资产，采取科学有效的方式加强经营管理，确保社有资产保值增值，并按出资额，依法享有相应的权益。

6.指导全州供销合作社基层组织建设，改善经营管理，协调社员之间的关系，发挥群体联合优势。

7.指导全州供销合作社发展农民合作经济组织，推进农村综合服务体系建设，开拓城乡市场，参与和推动农业产业化经营。

8.组织开展对社员和职工的教育与培训，为全州合作经济组织提供信息服务。

9.对供销合作社系统行业、学科或业务范围内的全州性社会团体，履行业务主管单位的监督管理职责。

10.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维护合作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

11.完成州委州政府和省供销合作社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楚雄州供销合作社是全州供销合作社的联合组织，为楚雄州人民政府直属事业单位，下设6个内设机构（办公室、财务会计科、合作指导科、经济发展科、人事教育科、监事会办公室）和机关党总支办公室。事业编制22名（其中：管理人员编制19名、工勤人员编制3名）。

（三）重点工作概述

2019年，在省供销合作社的指导帮助和州委、州人民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州供销合作社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三中、四中全会和省委十届八次全会、州委九届五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云南工作和对供销工作重要指示精神，大力弘扬“跨越发展、争创一流；比学赶超、奋勇争先”精神，扎实开展“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大比拼，凝心聚力、攻坚克难，全面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取得新成效。

1. 主要经济指标稳步增长。认真贯彻落实稳增长各项政策措施，坚持挂图作战，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2019年度全州供销系统实现销售总额145.2亿元，同比增长7.27%，完成年初任务数135亿元的107.55%。农副产品购进62.5亿元，增长6.4%。完成年初任务数58亿元的107.76%。农副产品市场交易额12.53亿元，增长19.01%，完成年初任务数10亿元的125.32%。连锁销售额24.1亿元，增长54.41%，完成年初任务数20亿元的120.53%。实现汇总利润2.49亿元，增长7.65%，完成年初任务数2.4亿元的103.49%。实现净利润2.4亿元，增长5.82%，完成年初任务数2.35亿元的102.2%。实现资产总额3.6亿元，增长6.78%，完成年初任务数3.45亿元的104.53%。实现所有者权益20.64亿元，增长8.91%，完成年初任务数19.58亿元的105.38%。省供销合作社和州人民政府下达的主要经济指标已圆满完成或超额完成。

2. 供销综合改革取得新进展。健全完善“双线”运行机制，建立乡镇基层社“三会”制度 18 个，着力推进生产合作、供销合作、信用合作“三位一体”建设发展，楚雄供销合作发展基金资本金累积达 650 万元，虽然体量小，但缓解了他们急需资金的问题，深受系统欢迎。在南华县、双柏县开展了农村合作金融试点。积极探索财政资金以股权方式投入模式，项目资金管理使用安全合规，确保了社有资产保值增值。省社下达项目资金 321 万元，完成州下达任务的 133.8%。

3. 为农服务取得新成效。加快合作经济组织发展，全年新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 62 个，成功创建全国农民合作社示范社 10 个，省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 8 个。截止目前，全州供销系统共领办、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 1647 个，创建国家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 12 个、省级示范社 96 个，发展城市消费合作社 38 个、农村公共管理合作社 121 个，34 个专业合作社注册了商品商标，开辟了农产品销售市场。加快食用菌资源产业发展，全州食用菌综合总产量达 9.76 万吨，增长 16.13%，完成年初任务数的 101.64%；食用菌综合总产值 39.92 亿元，增长 11.51%，完成年初任务数的 103.95%，食用菌成为全州经济发展的八大主导产业之一。推进粮食烘干一体化建设，全州供销系统共建成粮食烘干示范点 14 个，年烘干稻谷 1 万余吨。大力开展农业社会化服务，土地托管、农机具、测土配肥、病虫害统防统治向生产、加工、流通等产业链延伸。农资供应保障有力，全年销售化肥 40.23 万吨，增长 4.4%，完成年初任务数 33 万吨的 121.92%；购进化

肥 22.89 万吨，增长 9.1%，期末库存 4.26 万吨，增长 14.74%。销售有机肥 5.73 万吨，增长 25.16%，完成年初任务数 5 万吨的 114.68%；购进有机肥 3.03 万吨，增长 49.72%；期末库存 2230 吨，增长 60.43%，全州供销系统农资市场占有份额保持在 80% 左右，为农业丰收提供了有效支持。

4. 农村商品流通实现新发展。以保障农村生产生活资料供应、拉动农村市场需求为重点，积极推进“互联网+供销”发展模式，坚持以信息化改造提升基层实体网点，积极构建农资配送连锁经营、农村日用消费品配送连锁经营、农村药品配送经营和农副产品经营服务网络体系。1—12 月，全州供销电子商务销售额 3.03 亿元，增长 61.58%，完成年初任务数 2 亿元的 151.45%。目前，全州供销系统建成县级商品配送中心 33 个，自有配送车辆 56 辆，合作配送车辆 101 辆，配送网点 2229 个，年配送额 8.58 亿元；拥有各类连锁经营网点 2229 个，县乡村电商网点 35 个，乡镇中心超市 60 个，农村综合服务社 2469 个，实现了对 100% 的乡镇、98% 以上的行政村及 300 人以上自然村的覆盖。

5. 基层组织体系建设迈出新步伐。坚持为农服务的根本宗旨和合作经济的基本属性，以联合社机关主导的行业指导体系和以社有企业为支撑的经营服务体系基本形成。目前，全州 10 个县市已召开了供销合作社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理事会、监事会及其领导班子，85 个乡镇基层社已召开了代表大会，已登记注册的农民专业合作社都成立了监事会。州供销合作社和 10 县市先后成立社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受政府委托履行社有资产出资人职

责。深入开展全国基层社标杆社创建活动，改造提升基层社 20 个，建设村级基层社试点 6 个，成功创建全国基层社标杆社 5 个。在今年全省供销合作社基层工作现场推进会上，双柏县供销合作社大胆改革创新的做法和经验得到了推广。

6. 社有企业发展取得新进步。整合各类资本资源，大力发展社有企业。1—12 月，新发展企业 12 户，完成州政府下达任务的 120%。实现全资、控股企业利润 375 万元，增长 11.94%。双柏县白竹山茶叶公司、武定县丰源农资公司等一批社有企业成为当地的骨干龙头企业。社有资产监管不断完善，州社有资产公司实现经营收 105.09 万元，实现利润 33.8 万元，楚雄州州级农村物流配送中心项目通过州发改委评审，汇丰房地产公司不履行《房产回购合同书》诉讼案我方胜诉，法院执行积极推进。

二、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我部门编制 2020 年部门预算单位共 1 个。其中：财政全供给单位 1 个；部分供给单位 0 个；特殊供给单位 0 个；自收自支单位 0 个。财政全供给单位中行政单位 0 个；参公管理事业单位 1 个；非参公管理事业单位 0 个。截止 2019 年 11 月统计，部门基本情况如下：

在职人员编制 22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22 人。在职实有 16 人，其中： 财政全供养 16 人，财政部分供养 0 人，非财政供养 0 人。

离退休人员 34 人，其中： 离休 1 人，退休 33 人。

车辆编制 1 辆，实有车辆 1 辆。

三、预算单位收入情况

（一）部门财务收入情况

2020 年部门财务总收入 397.2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97.2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

与上年对比，比 2019 年预算数的 319.11 万元多 78.12 万元，主要原因分析：主要是在职实有人员 2020 年有新调入人员，在职人员比 2019 年度多，相应的人员工资、公用经费等预算增加。

（二）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2020 年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397.2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97.23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97.23 万元（本级财力 397.23 万元，专项收入 0 万元，执法办案补助 0 万元，收费成本补偿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的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成本补偿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

与上年对比比 2019 年预算数的 319.11 万元多 78.12 万元，主要原因分析：主要是在职实有人员 2020 年有新调入人员，在职人员比 2019 年度多，相应的人员工资、公用经费等预算增加。

四、预算单位支出情况

2020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397.23 万元。财政拨款安排支出 397.2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7.23 万元，与上年对比比 2019 年预算数的 319.11 万元多 78.12 万元，主要原因分析：主要是在

职实有人员 2020 年有新调入人员，在职人员比 2019 年度多，相应的人员工资、公用经费等预算增加。项目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对比无变化，主要原因分析：无变化。

（一）财政拨款安排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情况

功能科目分组，主要用于：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85.80 万元;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2.24 万元;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3.34 万元;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29.91 万元;2160201 行政运行:235.26 万元;216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4.00 万元;2210201 住房公积金:16.68 万元。

（二）财政拨款安排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 397.23 万元。

基本支出 397.23 万元，其中：30101 基本工资:64.19 万元; 30102 津贴补贴:88.69 万元; 30103 奖金:43.75 万元;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22.24 万元;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2.51 万元;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15.47 万元; 3011299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93 万元; 30113 住房公积金:16.68 万元; 30201 办公费:3.80 万元; 30205 水费:0.05 万元; 30206 电费:0.36 万元; 30207 邮电费:0.36 万元; 30211 差旅费:5.30 万元; 30215 会议费:3.00 万元; 30216 培训费:2.20 万元; 30217 公务接待费:1.75 万元; 30228 工会经费:1.20 万元;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50 万元; 3023901 公务交通补贴:15.66 万元; 3023999 其他交通费用:1.57 万元;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7.14 万元; 30301 离休费:12.74 万元; 30302 退休费:70.80 万元; 30305 生活补助:3.34 万元。

项目支出 0.00 万元。

五、州对下专项转移支付情况

（一）列入州对下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清单项目情况

部门列入州对下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清单项目为：无；金额 0 万元。

（二）与中央配套事项

无。

（三）按既定政策标准测算补助事项

无。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无。

七、部门“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说明

楚雄州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合计 4.25 万元，较上年减少 0.15 万元，下降 3.41%，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楚雄州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0 年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较上年比较无变化，共计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增减变化原因：无。

（二）公务接待费

楚雄州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0 年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1.75 万元，较上年减少 0.15 万元，下降 7.89%，2019 年度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为 25 次，共计接待 196 人次。

增减变化原因：进一步落实厉行节约，逐年缩减“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楚雄州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0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为 2.5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较上年比较无变化；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共计购置公务用车 1 辆（2009 年购置），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增减变化原因：无变化。

八、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无。

九、其他公开信息

（一）专业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州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本部门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以及本部门缴纳的职工养老保险等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反映本部门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反映本部门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变化情况及原因说明

楚雄州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44.89 万元，与上年对比：比 2019 年度的 39.51 万元增加 5.38 万元，主要原因分析：一是因人员增加相应的公用经费预算增加，二是食用菌产业发展工作经费较上年度增加。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鉴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需在完成 2020 年决算编制后才能统计汇总相关数据，因此，将在公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时一并公开部门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楚雄州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0 年 6 月 9 日

附件 5

**楚雄州供销合作社 2020 年预算重点领域财政项目
文本公开**

无。

监督索引号 53230001847500111